**监督索引号53042300136200200000**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五、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九、其他公开信息

第二部分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部门预算表

一、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七、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

八、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九、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二、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三、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十四、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十五、新增资产配置表

十六、上级补助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七、部门项目中期规划预算表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认真组织开展各类社会文化艺术活动，包括常设阵地活动、社区、乡镇、广场等文化活动；为群众提供各种健康、有益的文化服务；组织群众文艺作品创作；辅导、培训文艺骨干和社会文艺团队；搜集、整理、研究民族民间优秀文化，挖掘、保护和继承民间文化遗产；辅导全县九个乡镇文化站开展群众文化工作；开展对外社会文化交流，弘扬中华民族优秀文化。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部门共设置3个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文艺辅导室、美影书室。

所属单位0个。

（三）重点工作概述

1.组织开展暑期篆刻培训班，举办各种展览，文化惠民活动。

2.对通海县红色印文化体验馆着重于史料进行梳理编辑，学术论证，对讲解员进行培训，赋予讲解员专业性和感染性，进一步扩大宣传效果。

3.积极开展文化展品的资料收集整理，丰富馆内藏品，扩大影响力，开展红色印文化讲座，发布发表学术宣传。

4.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中心结合当前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现状和实际，围绕“抢救第一，保护为主，合理开发利用，传承发展”的原则，向财政积极争取资金，大力保护和传承通海县非物质文化。

5.组织申报县级、市级、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申报工作。

6.按照上级业务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深入基层承办，协办各类文化艺术活动，积极组织文艺骨干创作作品，指导各乡镇的文艺活动，参加各类演出。

7.按照国家、省、市、县文化部门要求，组织通海高台，高跷舞狮在快手，抖音平台线上宣传活动。编辑上传相关非物质文化遗产，对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历史、内容、技艺制作、传承保护以及通海县民俗文化展演现场，地会节目等从多角度做宣传。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培训班，组织全县9个乡镇街道文化站工作人员、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代表性传承人，进行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培训工作。

8.完成上级文化主管部门和通海县文化和旅游局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25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其中：财政全额供给单位1个；差额供给单位0个；定额补助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额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0个；参公单位0个；事业单位1个。截至2024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8人，其中：行政编制0人，工勤人员编制0人，事业编制8人。在职实有8人，其中： 财政全额保障8人，财政差额补助0人，财政专户资金、单位资金保障0人。

离退休人员10人，其中：离休0人，退休10人。

车辆编制0辆，实有车辆0辆，超编0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5年部门财务总收入203.3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163.34万元，政府性基金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0.0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事业收入0.0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其他收入40.00万元。

与上年对比财务总收入增加12.44万元，增长6.5%，主要原因分析：由于调整人员工资标准，同时，2025在编人员增加1人，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人员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导致收入预算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5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163.3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63.3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0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63.3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益财政拨款0.00万元。

与上年对比部门财政拨款收入增加12.44万元，增长8.20%，主要原因分析：由于调整人员工资标准，同时，2025在编人员增加1人，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人员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导致收入预算增加。

1. 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5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203.34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163.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61.19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3.43万元，增长9.1%，主要原因分析：由于调整人员工资标准，人员经费预算支出增加，导致基本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增加；项目支出2.15万元，与上年对比减少0.99万元，下降31.5%，主要原因分析：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减少，导致项目支出预算较上年有所减少。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各种社会保险缴费等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基本支出，开展项目工作项目支出。

1.20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07.76万元，主要是2070109群众文化，主要用于人员经费、日常公用经费、项目经费支出，人员经费用于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人员工资福利支出，日常公用经费用于保障通海县文化馆正常工作运转，项目经费用于2025年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支出。基本支出106.76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100.44万元，公用经费6.32万元；项目支出1.00万元。

2.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9.26万元，其中：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12.96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5.1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缴交单位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2080801死亡抚恤支出1.15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遗属补助支出。

3.210卫生健康支出15.34万元，其中：2101102事业单位医疗支出7.86万元，2101103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6.58万元，2101199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0.9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缴交单位职工基本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社会保障缴费支出。

4.221住房保障支出10.98万元，主要是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10.98万元，主要用于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缴交单位职工住房公积金支出。

1. 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1.基本支出161.19万元。

（1）工资福利支出141.91万元，其中：基本工资40.32万元、津贴补贴2.63万元、绩效工资51.74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5.15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7.86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6.58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1.85万元、住房公积金10.98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4.80万元。

（2）商品和服务支出6.32万元，其中：办公费1.81万元、印刷费0.40万元、水费0.16万元、电费0.40万元、邮电费0.43万元、差旅费0.20万元、维修（维护）费0.10万元、工会经费0.48万元、福利费1.04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30万元。

（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2.96万元，主要是生活补助12.96万元。

2.项目支出2.15万元。

（1）商品和服务支出1.00万元，其中：培训费0.10万元、委托业务费0.90万元。

（2）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15万元，主要是生活补助1.15万元。

1. 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2. 与中央配套事项；

无。

1. 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无。

（三）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无。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编制了政府采购预算，共涉及采购项目1个，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4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4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二）公务接待费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0次，共计接待0人次。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00万元，较上年增加0.00万元，增长0.0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与上年对比无变化。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项目预算3个，其中重点项目1个，预算绩效目标如下：

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经费1.00万元。绩效目标：结合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现状和实际，组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调查、申报、培训传承、展示展演等活动，扩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宣传和传承推广面，让大众参与、让老百姓受益，进一步增强社会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的重视和支持提供有力保障，为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的持续发展打下更好的基础。围绕“抢救第一，保护为主，合理开发利用，传承发展”的原则，为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发展搭建提供更有力的资金支持和营造更好的外部环境。2025年将进一步推进通海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调查、收集、整理、保护、传承等各项工作的开展，做好各项工作的监督工作，确保各项工作落实到位。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务、住房保障支出等。

3.基本支出：指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日常公用支出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5.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除人员经费以外的基本支出。

6.“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7.“三公”经费预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8.非物质文化遗产：是指各族人民世代相传并视为其文化遗产组成部分的各种传统文化表现形式，以及与传统文化表现形式相关的实物和场所。包括：（1）传统口头文学以及作为其载体的语言；（2）传统美术、书法、音乐、舞蹈、戏剧、曲艺和杂技；（3）传统技艺、医药和历法；（4）传统礼仪、节庆等民俗；（5）传统体育和游艺；（6）其他非物质文化遗产。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通海县文化馆2025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00万元，与上年对比无变化，主要原因分析：通海县文化馆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通海县文化馆资产总额245.8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62.22万元，固定资产183.16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00万元，在建工程0.00万元，无形资产0.42万元，其他资产0.00万元。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增加0.0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0.00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0.00平方米，账面原值0.00万元；处置车辆0辆，账面原值0.00万元；报废报损资产0项，账面原值0.00万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0.00万元；资产使用收入0.00万元，其中出租资产0.00平方米，资产出租收入0.00万元。鉴于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精准数据，需在完成2024年决算编制后才能汇总，此处公开为2024年12月资产月报数。

**监督索引号53042300136200200111**